中国古典文学作品选读

先秦诸子散文选译

XIANQIN ZHUZI SANWEN XUANYI

(一)

杨　宏　选译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[illegible]274

前　言

先秦时期，是指我国秦朝以前的历史时期。在春秋到战国这个阶段里，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，奴隶对奴隶主的反抗斗争，不断发生，促使原来的奴隶制社会逐步趋向崩溃。那时候，已经出现了新兴的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。在这样社会形态激烈的转变中，不仅存在着压迫者、剥削者和被压迫者、被剥削者之间不可调和的阶级斗争；就是同样处于剥削地位的奴隶主贵族和新兴的地主贵族，也有尖锐的矛盾；至于奴隶、农民以及小手工业者等劳动人民的思想意识，也不是完全相同的。这种情况，反映到意识形态上，就出现了许多不同的思想体系和学派。

汉朝的历史家曾经把这些学派约略分为十家：儒家、墨家、道家、阴阳家、法家、名家、农家、纵横家、杂家和小说家。一般统称为"诸子百家"。儒、墨、道、法等各学派都代表着当时一定阶级、阶层的利益——主要是统治阶级的利益，并各有代表性的人物，如儒家的孔子、孟子，墨家的墨子，道家的庄子，法家的韩非子等。他们各派之间，思想学说不同，即同一学派，也有前期、后期的区别。各学派相互间曾经长期进行过激烈的论战，发表不同的政治主张，这

就是当时的“百家争鸣”。

为了适应论战的需要，各家各派都注意了语言的表达形式，同时，由于社会的发展，事物的变化，原来语言简约、记叙粗疏的散文，已经不能满足当时的要求，这就使它逐渐产生了变化。

现在，我们从当时的“子书”，例如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墨子》、《庄子》、《荀子》、《韩非子》等散文结集来看，当时的散文是有它的特色的。第一是有了完整的篇章。多数文章并且都已经有了标题作篇名，这些篇名往往都是文章的主题。少数不以主题为篇名的文章，每篇也多能环绕一个主题说话。第二是层次分明，用比较严密的逻辑说明哲理，这是过去的散文没有做到的。第三是吸收了许多民间的语言，采用了较多的语气助词（之、乎、者、也、矣、焉、哉等），词汇丰富了，句式变化多了，使书面语言生动了，能充分表达出作者的思想感情。第四是文章写作的方法丰富多变：沿用问答体的散文，内容充实了，发展为反复的论辩；有的先总论，再分层论证；有的先分层论证，再总结出论点。这些散文中还保存了许多古代的民间传说、故事、寓言，也有历史事实，描述得很生动。此外，还创造了叙事写人的方法，大量运用了比喻、拟人、对比、讽喻、想象等修辞手法。以上这些先秦诸子散文的特色，对后世散文的发展是有较大的影响的。

先秦诸子散文的内容包含广泛：政治、哲学、教

育等都有所涉及。它们的作者都以不同的阶级、阶层的观点，从各自不同的立场上来论述当时社会的各种现实问题，并提出了形形色色的政治主张、学术见解。就历史发展的过程来看，我们认为各家学派中有些是代表当时的新兴阶级的，因而有一定的积极意义；但也有一些学派，反映的是当时没落阶级的思想意识和政治主张。同时必须指出，对于其中在历史上曾起过一定积极意义的作品，它所维护的是地主阶级的利益，提倡的是封建的专制统治，从今天的社会现实、阶级斗争出发，就需要坚持无产阶级的立场去批判。这些，都是我们在阅读先秦散文时，不能不认真注意的。

这本小册子于一九六六年五月由原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出版。此次再版，作了较大的修改与补充，分为两集出版。这本是第一集，介绍了先秦诸子散文中的《老子》、《庄子》、《荀子》、《韩非子》和《晏子春秋》五家，共选了十九篇（章）文章。还有儒、墨等各家，编在第二集中。各篇按它在原书中的顺序先后编排。由于编译是从古典文学作品选读的角度考虑的，所以这些选文并不去反映各家学说的全貌。对诸子的介绍、每篇内容的说明以及注、译等方面，限于译注者的水平，不免有错误和欠妥的地方，深望读者批评、指正。

杨　宏

目　次

前　言……1

老　子

三十六章……2

五十八章……3

六十四章……4

六十九章……6

七十四章……7

七十八章……8

庄　子

逍遥游……11

马蹄……25

秋水……31

荀　子

劝学……44

天论……58

富国……66

韩非子

和氏……82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楚宋泓水之战……87
历山之农者侵畔……90
五鹿……94
晏子春秋
御者之妻……126
晏子使楚……128
烛邹三罪……131

老　子

老子，司马迁认为就是春秋时楚国人老聃(丹dān)，姓李，名耳，字伯阳，和孔子同时，说孔子曾向他请教过“礼”的问题。《老子》这本书，可能是战国时期老子的后学，根据他的学说而写成的，共八十一章，又名《道德经》，分《道经》和《德经》上下两篇。根据一九七三年底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的帛书《老子》写本，和《韩非子·解老篇》来看，《德经》应是上篇，《道经》应是下篇。

老子的哲学思想，含有朴素的辩证法的因素。他广泛地看到了事物的矛盾和变化，但是，他把事物的变化看作是循环的。他把“道”看作天地万物的根源，而又把“道”看成是一种超时间空间、超感觉的精神实体，因此，他的思想，归根到底，是客观唯心主义。他又否定现实，反对进步事物，主张“无为而治”，回到“小国寡民(国要小，百姓要少)”的时代去。老子思想在中国哲学史上有重要地位，为后世人所吸收和改造，成为哲学思想上重要的流派，有着深远的影响。

《老子》语言简炼，涵义精深，多用排比句，句式整齐，其中有许多部分是用韵的，在当时先秦散文中

独具一格。作为哲学论文，《老子》的逻辑性也很强。

三十六章

【说明】

在这一章里，老子提出了作战和治国的一些策略，它又提出了“柔弱胜刚强”的观点。但是，却没有认识到转化是要有条件的，把这一点当作绝对的规律，就陷入了形而上学。

【原文】

将欲翕(戏 xī，收敛)之，必固(读作“姑”，暂且)张(扩张)之；将欲弱之，必固强之；将欲废之，必固兴之；将欲夺之，必固与(给与)之。是谓微(微妙)明(聪明，智慧)。柔弱胜刚强。鱼不可脱(离)于渊(冤 yuān，深水潭)，国之利器(指治国的手段)，不可以示人(给人看)。

【译文】

将要收缩它，必须暂且扩张它；将要削弱它，必须暂且加强它；将要废除它，必须暂且兴起它；将要

夺取它，必须暂且拿给它。这叫做微妙的智慧。柔弱能够战胜刚强。鱼不能离开水潭，治国的手段，不可以让人知道。

五十八章

【说明】

老子认为“天道”是“无为”的。政治上宽容放任(“无为”)，听其自然，对老百姓有好处；政治上精明严峻(“有为”)，反倒有害。这里，他也看到了事物的辩证关系，事物在变化中向它相反的方向过渡。但是，由于“无为”的主张，所以，他不能正确对待他所发现的这个客观规律。

“祸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祸之所伏”，“正复为奇，善复为妖”等警句，常为后来的哲学家所引用。

【原文】

其政闷闷（宽容），其民淳淳（纯 chún，淳厚）；其政察察（精明），其民缺缺（通“谲 jué”，狡诈）。祸兮（希 xī，助词）福之所倚（依靠），福兮祸之所伏（潜伏）。孰（疑问代词）知其极（究竟）？其无正（通“准”，准则）？正复（又）为奇（古怪），善复为妖（妖异）。人之迷，其日固（本来）久。是以（因此）圣

人方(方正)而不割(通"害"),廉(有棱角)而不刿(贵 guì,伤害),直而不肆(放纵),光而不耀。

【译文】

国家的政治是宽容的,它的人民就是淳厚的;国家的政治是严峻的,它的人民就是狡诈的。倒霉事里有好福气的苗子依附着,好福气里有倒霉事的因素隐藏着。谁能懂得它的究竟?难道没有个准则?正常事会变得古怪,好事情又会变成邪道。人们的迷惑啊,本来就已经很长久了。因此,圣人方方正正,并不妨碍人;有棱有角,并不伤害人;他正直而不放纵,光亮而不耀眼。

六十四章

【说明】

本章中,老子提出了一些变化、发展的观点,他认为量的积累可以引起质的变化。"合抱之木,生于毫末;九层之台,起于累土;千里之行,始于足下"和"慎终如始,则无败事","为之于未有,治之于未乱",都是很精辟的见解,后来就成为警句。

【原文】

其安(稳定)易持(维持)，其未兆(迹象)易谋(策划)，其脆(弱)易泮(判 pàn，分开)，其微易散。为之于未有，治之于未乱。合抱(树干有一抱粗)之木，生于毫末(很细小)；九层之台，起于累(积累)土；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。为(有作为)者败之(指代事情)，执(拿)者失之。是以(因此)圣人无为，故无败；无执，故无失。民之从事(做事)，常于几成而败之。慎(谨慎)终如始，则无败事。是以圣人欲(欲望)不欲(不当作欲望)，不贵(看重)难得之货；学(学问)不学(不当作学问)，复(反复)众人之所过(经过)。以辅(助)万物之自然，而不敢为。

【译文】

事情稳定的时候容易保持现状，事故没有形成的时候容易预谋制止，事故刚露头的时候容易化除，事故在微小的时候容易消散。行动要在事故发生以前，治理要在局面还没有紊乱的时候。一人合抱的大树，是从细芽儿开始长成的；九层的高台，是一块块泥土堆积起来的；千里远的行程，是从抬腿走第一步开始的。想干些什么的人才会搞坏事情，有东西拿着的人才会丢失东西。因此，圣人什么也不干，所以没有事情可以搞坏；什么也不拿，所以没有东西可以丢失。人们做一件事，往往在接近成功的时刻失败了，象开始一样万分慎重直到最后一刻，那就不会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把事做坏。所以，圣人不把欲望当欲望，不宝贵难得的财物；不把学问当学问，他只是重复大家用过的办法。用这样的态度去辅助万物自然成长，他是什么事也不敢干。

六十九章

【说明】

在这里，老子提出了“以退为进”、“兵不厌诈”、“不轻敌”等战术原则，在兵法上有重要意义。最后，他还指出了在战争中士气有重要作用：“哀兵必胜”。这些原则对后来的许多兵法著作有很大影响。

【原文】

用兵有言：吾不敢为主(主攻)而为客(防守)，不敢进寸而退尺。是(此)谓行(行阵)无行，攘(嚷 rǎng，伸出)无臂，扔(rēng，进攻)无敌，执无兵(兵器)。祸莫大于轻敌，轻敌几(几乎)丧(失)吾宝(指身体)。故抗(对抗)兵相如(力量相当)，哀(悲愤)者胜矣。

【译文】

善于用兵的人有这样的话：我不敢采取攻势而

要采取守势，不敢冒进一寸而宁可后退一尺。这就叫做摆阵势如同不摆阵势，伸出胳臂如同不伸胳臂，进攻敌人如同不进攻敌人，拿着兵器如同不拿兵器。没有比轻视敌人再大的灾祸了，轻视敌人，将会丧失我们的身躯。所以说，如果两军对阵实力相当的时候，那末悲愤的一方必然胜利。

七十四章

【说明】

老子反对以法治国，反对以刑治国，他认为自有"天道"来判断是非——"天网恢恢，疏而不失。"("天网广阔无边，网眼稀疏，但什么也漏不了"——第七十三章)同时，他也看到了广大被统治者反抗的力量强大("民不畏死")，统治者的镇压往往砸伤了自己。本章就是说明他这个主张的。

【原文】

民不畏死，奈何(为什么)以死惧(恐吓)之(代民)？若(如果)使民常畏死，而为奇(好作怪)者吾得执(捉住)而杀之。孰(谁)敢？常有司(专管)杀者杀。夫(扶fú，发语词)代司杀者杀，是(此)谓代大匠斫(浊 zhuó，砍木)；夫代大匠斫，稀有不伤其

手者矣。

【译文】

人民不怕死，为什么用死来吓唬他们？如果人民果真是怕死的，对那些为非作歹的人，我就把他们抓来杀掉。还有谁敢为非作歹？经常有专管杀人的会去杀他们的。你去代替专管杀人的去杀，正如同代替木匠去砍木头；那代替木匠去砍木头的人，很少有不砍伤自己的手的。

七十八章

【说明】

这一章用水来比喻“道”，说明“弱胜强，柔胜刚”的道理；并且主张治理国家，要能承受耻辱和不祥，表面上看来好象不利，实质上反而能保持领导地位。另外，它也指出了事物的正反矛盾的双方，是相反相成的这么一个规律——“正言若反”。

【原文】

天下莫柔弱于水，而攻坚强者莫之能（不能）胜，以（因为）其无以（用）易（代替）之（代水）。弱之胜强，柔之胜刚，天下莫不知，莫能行。是以

(因此)圣人云：受(承受)国之诟(构 gòu，耻辱)，是谓社稷(计 jì，代表国家)主；受国不祥，是谓天下王。正言若(象)反。

【译文】

天下没有比水更柔弱的东西，但是摧毁坚强的东西，什么都不能胜过它，因为没有什么能够代替它。弱小的能胜过强大的，柔软的能胜过刚强的，这个道理天下没有人不懂得，却没有人能这样做。因此，圣人说：谁能承受国家的耻辱，他才能算得国家的君主；谁能承受国家的灾祸，他才能算得天下的君王。正面的话正象反面话一样。

庄　子

庄子(前369—前286)名周，宋国蒙(现在河南省商丘县东北)人，战国时的哲学家。他曾做过管漆园的小吏，一生生活贫困，却从“为我”的观点出发，拒绝了楚威王的聘请，不愿做官。他继承和发展了老子的思想，所以后代人把他们并称“老庄”，汉代学者把老、庄称为“道家”。

庄子认为自然界是经常发展变化的，人力无法克服自然，只有服从，因此他主张“无为”。他否定知识的作用，否定成败、是非和一切事物的差别，否定有客观规律的存在；主张逃避现实，脱离社会，反对一切文明，要求回到原始社会时代。庄子的哲学思想，代表了没落颓废的意识，是唯心主义的。但是，庄子否定鬼神，批判和揭露当时的统治者，鄙视富贵利禄，嘲讽追名逐利的人，这一方面，在我国历史上也曾经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。

关于庄子学派的著作，有《庄子》（也叫《南华经》）五十二篇，现存三十三篇。其中《内篇》七篇，传统看法认为是庄子自己的作品，其余可能是他的后学的著作。《庄子》的散文，有很高的艺术技巧，常运用很多的故事和寓言来说明哲理，运用丰富的想象、

生动的比喻、奇妙的夸张和形象化的描绘。它在先秦散文中有独特的风格，对后世的文学语言影响很大。鲁迅曾指出他的文章“汪洋辟阖（合hé，气势磅礴），仪态万方，晚周诸子之作，莫能先也”。

逍　遥　游

【说明】

《逍遥游》是《庄子》中的第一篇文章，无论它的内容和形式，都可以看作庄子的代表作。

这篇文章的中心思想，正如晋朝郭象所指出的那样：无论什么人和物，不管他们的大小，都要毫无约束，才能放任他们的本性，发挥才能，切合本分，真正获得了“逍遥”（绝对的自由）。

文章分为三个部分。第一部分说，天下的一切事物都有它所依赖的对立面（“有待”），如高飞九万里的大鹏，飞翔于蓬蒿之间的鹪雀，御风而行的列子等等。所以，他们都不能“逍遥游”。第二部分，用寓言来说明，社会上的一切，对每个人来说都是没有用处的（“无己”），所以不要立功，不要立名，什么也不要做。第三部分说明，“无用”就是“大用”，因为对社会无用，才不会为人所用，对自己就有大用了。所以，无用就能“逍遥游”。

庄子的绝对自由论，是在社会阶级矛盾尖锐、急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